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 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瑞潇芑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拓阵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瑞潇芑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潇芑泰”），共计持有公司 71,858,4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0%），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454,8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拓阵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瑞潇芑泰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的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64,330,556	10.21%

	企业（有限合伙）		
2	苏州瑞潇芑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27,927	1.19%
	合计	71,858,483	11.40%

注：公司原董事陈钊通过拓阵基金、瑞潇芑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计286.79万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拓阵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瑞潇芑泰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9,454,83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0%。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0%（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情况，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自2024年11月4日至2025年2月3日止。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8、其他

公司原董事陈钊通过拓阵基金、瑞潇芑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86.79万股。根据其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由于前期已触发自动延长锁定期的条件，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已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5年2月17日，相关股东将遵守其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在2025年2月17日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相关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相关

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三、相关风险

1、本次减持的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情形。

3、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4日